



# 一種無可救藥的迷戀 ——關於《書的迷戀》與迷戀本身



書的迷戀  
黃秀如主編 / 網路與書  
9304 / 280元  
ISBN 9573026694 / 平裝

國立故宮博物院圖書文獻處編輯 ◎ 許媛婷

## ◆瘋狂迷戀的書痴

從迷戀的角度來說，瘋狂的迷戀，其實就是一種痴。所以，如同交響曲樂章般，書中按照不同迷戀程度，或者說迷戀節奏的強弱，分成六個章節：首章談的即為「說痴」，可以說是最為強烈的一種迷戀。傅月庵〈有人問我關於「書痴」的事〉說到「書痴源自於『佔有慾』。觀之不足，而必為我之所有；數本之不足，而必朝夕不捨，冀望擁盡天下好書。」這種想要單獨擁有的強烈慾望，訴諸於愛情，恐怕沒有人不懂的，但若放在書上頭，非我族類者，怕是要想破頭，也無法理解這種情感，除非自己就是個正牌書痴。

然則，即使有幸晉升書痴之列，在戀書的型態上，顯然還有種類之別。在各種書痴的類型之中，不論你是理性的、溫柔的，還是粗魯的、瘋狂的，最高尚的一種大概是「給書延續生命與創造價值的書痴」（莊琬華〈書痴的種類〉），這類書痴概以清黃丕烈與民國鄭振鐸為代表性人物，對於書，說是用生命換取亦不為過。此外，在書痴分界上，則以陳嘉新提到的西方戀書癖與張大春撰寫的東方刻書狂最令人注目。「對於戀書癖者而言，書本的誘惑一如女人。」陳嘉新說起

他愛書的氣味、書的形狀、書的標題。他愛手抄本，是愛手抄本陳舊無法辨識的日期，抄本裡怪異難解的歌德體書寫字，還有手抄本插圖旁的繁複燙金鑲邊。他愛的是蓋滿灰塵的書頁—他歡喜地嗅出那甜美而溫柔的香。

.....福樓拜《戀書狂》

《書的迷戀》*Hunting for Books* 是繼《閱讀的狩獵》*Hunting for Knowledge* 的延續之作，或者說是對照之作更為合適些。此書一開始，發行人郝明義便開宗明義的指出，此二書主要差異在於：《閱讀的狩獵》探討比起擁有書籍本身，人們更看重的是獲取書裡的知識；而《書的迷戀》，則是想透過執著於書之實體的那些人，了解他們那種比起獲取書裡的知識，更看重擁有書籍本身的原因為何。然而，結論是：沒有原因，更不需要理由。

西方戀書癖者，這麼說道：「愛書癖者若是遇到一見鍾情的對象，那眼裏不僅僅是容不下一粒沙，甚至可以是連周圍都黯淡下來，只見著這書發的光芒的。」這種將愛書的心情，喻之以愛戀之情，應該是最吸引人的。然而，相較於西方的戀書癖者，東方刻書家毛晉，其志向可就遠大多了，據毛晉自己說：「吾縮衣節食，遑遑然以刊書為急務，今板逾十萬，亦云多矣。」張大春為之註解，指出：「明末清初著名藏書家和出版家毛晉終生刻書，為了刻印圖書，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種精神恐怕已經超越戀書，而邁向另一層次的書痴了。

### ◆藏書的價值判定

迷戀，或許不須理由，但總有原因。書之價值高下，決定了迷戀層次的水平。在此一章節之中，郝明義首先分析「中西藏書文化之別」，再以「一本 1174 年中國古書的結構」與「一本 1673 年西方古書的結構」分別舉例解析之。就中國古書的價值而言，若沒有札實的理論做為判定標準或基礎的話，可就一點都不珍奇了。若問善本古籍價值究竟有多高，在看到吳興文〈善本古籍價值的三棱鏡〉一文中說到於「中國嘉德 2003 秋季古籍善本拍賣會」以人民幣一百七十萬（加上落槌價百分之十酬金，計高達相當於新臺幣七百七十餘萬）拍賣出一本宋槧《婺本點校重言重意互注尚書十三卷》六冊，則不難理解善本古籍就某種價值觀而言或許是無價，但也可能是非常昂貴的代價。令人疑惑的是，善本古籍的價值判斷究竟依何根據，此部宋版書憑什麼值得這般高價，恐怕非愛書人無法窺知，不過這點倒是可從筆者〈藏書

家追求的版本—黃金散盡為蒐書〉所述蒐書原則，略識一二。

西方古書的價值，跟中國古籍價值的判別，可說是大異其趣。值得留意的是，西方古書除了著重書籍年代之外，亦留心到圖書背後的故事。洗懿穎〈人皮書的故事〉提供了無奇不有的各種西方書籍，以人皮做為書皮，聽來匪夷所思，卻是一個悍匪為了贖罪的懺悔錄。或者，在中國古籍與西方舊書之間，編者似乎刻意穿插數篇買書人的經驗談，此為另一個了解書籍價值的捷徑。臺灣女婿魏延年以及買書成痴的魏德文，便以口述方式傳達了他們對古書的愛戀。

### ◆迷戀趣味之搜尋

跳開古書的探尋，另有十分有趣的迷戀經歷。以迷戀之人為主題，強調不同人的收藏癖好，有的仍在獵書，並且想提供些經驗予同他一樣為獵書者的王強；有喜歡收集各種立體書、手工書的錢亞東；亦有偏好繪本、卡通原子小金剛系列產品，自稱圖書敗金女的文字工作者；或自小以蒐藏漫畫為志的影片導演；或有搜尋絕版之清末民初商務印書館印製《說部叢書》的陸昕等等。這些不同類型的迷戀者，迷戀著不同種類的圖書，無形中形成一種異中求同，或說是同中有異的趣味。

迷戀所在，不外乎書籍來源之處。對於藏書者而言，舊書店無疑是最佳購書的藏寶庫。隨著時代流轉，舊書店從牯嶺街，到光華商場，再到走向商業化的二手書店，李志銘一路走來，眼看舊書店的繁華滄桑，仍阻擋不住時間洪流的轉變；此外，書籍拍賣會則是另一種層次的購書環境，通常圖書年代



久遠，品質較佳，或藝術價值高，同樣的，價錢也高。有時真令人望之卻步，只能留給某些古董商，或身負文化保存重任之圖書館或博物館來參與了。

關於迷戀，不論何人、何事、何物、何地，最終還是跟生活脫離不了關係。生活中的樂趣之一，便是找到自己喜愛的書籍，並且替愛書設置一個最舒適的環境。於是，書的迷戀小至書籍本身的裝幀、藏書印記、藏書票、如何照顧；大則擴展至書架、書桌、書房，甚至整個家的風格，都受牽連。而這種樂趣表現在不同的地方，便形成風格迥異

的迷戀。然而，不論你是何種迷戀，只要陷入圖書的圈圈，便成書痴之一，惟有程度輕重之別。

既已成痴，最後別忘了看看專為書痴設計的藥單。編輯部〈「書痴症」併發時要閱讀的50本書〉一文，列出最重要的3本書，以及其他47本書，每本書都有適度的簡介，可作為購買前的挑選指標，這個貼心而實際的設計，為戀書人省略了許多不必要的摸索與擔憂，但也讓人不自覺陷入迷戀之中，更加難以自拔！

## 稿 約

**《全國新書資訊月刊》**以刊載與圖書或出版相關之論述為主。內容包括報導臺灣地區最新出版之新書書目、新書介紹、書評、讀書人語、童書賞析、專題選目、作家與作品、出版人專訪、臺灣出版大事記以及國際出版觀察等專欄。園地開放，歡迎賜稿。

1. 賦稿以未經發表者為原則，文長2400字（約2頁）或3800字（約3頁）左右。
2. 書評、讀書人語專欄，所評論之書籍以近半年內出版的新書為宜。
3. 請提供WORD文字檔之電腦磁片或書面稿。
4. 來稿如涉及著作權或其他文責問題，由作者自負法律責任。
5. 其他刊物或個人如需轉載本刊文章，需徵得作者及本刊之同意。
6. 本刊編輯有審稿及修改權，如有不同意見，請在來稿時聲明。
7. 來稿經刊出後，依政府相關規定致贈稿酬，此項稿酬已包括各種型式發行之報酬，本刊不再給予其他酬勞。
8. 來稿請註明作者姓名、現在服務單位、職稱、身分證字號、戶籍所在地址、電話、傳真、E-MAIL或作品發表時使用之筆名。
9. 本刊內容並將以電子型式發表於國家圖書館網站上，不願意於網上發表者，請特別註明。網址為：<http://lib.ncl.edu.tw/isbn/index.htm>
10. 賦稿請寄：10001 臺北市中山南路20號《全國新書資訊月刊》編輯部收，或 e-mail: [newbooks@msg.ncl.edu.tw](mailto:newbooks@msg.ncl.edu.tw)
11. 聯絡電話：(02)2361-9132 轉705；傳真：(02) 2311-5330